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将于2026年4月19日届满，为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决定按照相关法律程序提前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由9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职工代表董事1名。职工代表董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一、选举职工代表董事的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30日召开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经全体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举手表决，同意选举文茂华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简历详见附件）。文茂华先生将与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的5名非独立董事和3名独立董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本次职工代表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文茂华先生当选公司职工代表董事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兼任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备查文件

- 1、2026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3月30日

附件：

职工代表董事简历：

文茂华：男，1971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华中理工大学制冷与低温专业，助理工程师。1995年7月至2000年6月，于江苏双良特灵溴化锂制冷机有限公司（该公司于2000年4月更名为“江苏双良空调设备有限公司”）担任测试工程师；2000年7月至2001年8月，于旭电（苏州）科技有限公司担任工艺工程师；2001年9月至2002年11月，于大将科技（苏州）有限公司担任工艺主管；2002年11月至2009年2月，于艾默生环境优化技术（苏州）研发有限公司担任实验室经理；2009年3月至2011年11月，于西克冷却科技（无锡）有限公司担任实验室经理；2011年11月至2012年2月，担任苏州英华特制冷设备技术有限公司监事；2012年2月至2013年3月，担任苏州英华特制冷设备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13年3月至2020年3月，担任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2020年3月至今，担任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4年5月至2025年10月，担任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2025年10月至今，担任苏州英华特涡旋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董事。

截至公告日，文茂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236,500股股份，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5.53%（占剔除已回购股份后总股本的5.56%）。根据文茂华先生与陈毅敏先生签订的《一致行动协议》，文茂华先生与陈毅敏先生系一致行动人，文茂华先生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除此之外，文茂华先生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规定的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其任职资格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